

110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 追蹤評鑑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檢核表

受評學校：國立清華大學

師資類科：特殊教育學校(班)

追蹤評鑑之認可結果：通過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1.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教育目標之訂定未見與校級目標連結。	1.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擬定之教育目標宜與校、院及系之目標相互連結。	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 【自我改善一】 做為自我改善之第一步，本系以審慎之態度，透過系統性的方式由上而下重新檢視校、院、師培中心之教育目標，藉以釐清並確認特殊教育師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改善 理由：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已透過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訂定校、院及系相互連結之教育目標。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類科與各級單位之教育目標對應性。</p> <p>【執行結果】</p> <p>1. 本系教師重新檢視相關資料，確認本校申請之「大學校院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經教育部107年5月23日臺教高(四)字第1070068384W 號函核定竹師教育學院審查結果為通過(請見附件1-1)，故本校秉持「校中校」的治校理念，由各學院依其性質與特色發展，各自設定其教育目標。</p> <p>2. 在「校中校」的框架下，院之教育目標即為本系所應對應之教育目標。此「校中校」</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的治校理念亦符合本校中長期校務發展計畫中以「跨越人文與科技領域、各學院卓越發展、規模適中的世界一流大學」的自我定位。</p> <p>【自我改善二】</p> <p>承上，本系檢視並逐步確認院、中心、系三者間之教育目標連結。</p> <p>【執行結果】</p> <p>1. 本系將檢視和確認後之結果，以圖示和文字說明方式具體說明院、中心、系三者間之教育目標連結。相關結果提出至特教系112年4月1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u>附件1-2</u>系務會議</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紀錄節錄) 進行討論、修正與確認。</p> <p>2. 確認後之院、中心、系三者教育目標連結之說明，已更新並公告於本系網頁(請參閱<u>附件1-3</u>教育目標之說明)。</p> <p>【自我改善三與現階段執行成果】</p> <p>依特教系112年4月1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之決議(同<u>附件1-2</u>系務會議紀錄節錄)，本系將持續依照學院及師資培育中心之教育目標修訂或未來相關法令之變動，定期檢討與滾動修正特殊教育師類科之教育目標。</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2. 該校特殊教育學系以培育「正直、熱誠、有社會責任感、具思辨能力與實踐力的特教專業人士」為教育目標，並訂有6項專業素養相關能力指標，惟如何運用這些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以達成教育目標，缺乏具體規劃。</p>	<p>2.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宜具體說明其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p>	<p>本項自我改善計畫可分為兩大部分，其一為檢視並確立本系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自我改善一），其二為說明如何運用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以達成教育目標之具體作為（自我改善二）。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一】</p> <p>為更具體說明本系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之連結，特教系於112年4月1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已檢視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並提出具體規劃。</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同<u>附件1-2</u>系務會議紀錄節錄)逐一檢視並確立本系之教育目標與本系六項專業素養與能力指標之對應。</p> <p>【執行結果】</p> <p>首先確立本系之六項專業素養與教育部所訂之五項教師專業素養及17項教師專業素養指標具高度關聯性，符應教育部「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請參閱<u>附件1-4之圖一</u>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專業素養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之對應)。</p> <p>據此，進一步檢視並確立本系之教育目標與本系六項專</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業素養與能力指標之對應，以表列方式清楚呈現，並將相關訊息更新並公告至本系之網頁（請參閱<u>附件1-4之表一</u>特教系教育目標與六項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對應一覽表）。</p> <p>【自我改善二】</p> <p>承上，在檢視本系教育目標與專業素養與其能力指標對應過程中，本系教師逐一盤點本系運用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達成教育目標之具體規劃和策略，並重新檢視和修正，以期能具體說明現行規劃和策略，藉由「基礎扎根」及「社會服務學習實踐」，以落實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業素養與其指標。</p> <p>【執行結果】</p> <p>1. 基礎扎根</p> <p>(1) 課程教學：</p> <p>① 本系課程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檢視特殊教育教師應具備之專業知能與素養，於相關課程中加入專業知識、情意與技能內涵，並確保本系之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教育見習與實習活動)，以協助師資生將理論與實務結合。</p> <p>② 本系將透過系課程會議定期檢視相關課程</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之教學內容，確保師資生對特殊教育發展趨勢的認知，瞭解教育部推動提升課程與教學品質的重要政策，使課程內容規劃能結合重要政策內容或法令規範。</p> <p>③本系亦將定期舉辦教師甄試模擬、工作坊，並利用教具製作能力檢定、課程設計能力檢定、教學實務能力檢定，三項檢定機制，鼓勵學生檢視自己的學習成效（<u>附件1-5</u>檢定證明書影本）。</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2) 專案計畫：</p> <p>為強化師資生對當下教育趨勢能有更加深刻認知，本系積極鼓勵教師向教育部申請精進師培計畫以及教學實踐計畫，並將研究成果融入師資培育課程教學，精進學生的學習成效，藉以落實本系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達致培育優秀特殊教育專業人才的教育目標(附件1-6近三年精進師培及教學實踐計畫執行一覽表)。</p> <p>2. 社會服務學習實踐</p> <p>教育實踐是師資培育的</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重要歷程，除了正式課程安排教育實習外，本系積極與現場老師合作，透過舉辦以國小普通生與特殊生融合學習的「快樂兒童營」，以及以資賦優異學生為主的「資優學生假日課程」營隊，培育學生服務之熱忱與關懷弱勢之社會責任感。</p> <p>本系亦積極鼓勵特殊教育師資生申請並參與教育部所補助之史懷哲計畫，實際投入偏鄉教學活動，實踐社會服務學習。</p> <p>將志工服務融入設立「特教系身心障礙服務獎助學金」，透過提供師資生獎助</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金之方式，鼓勵師資生投入協助身心障礙學生或弱勢學生進行課輔或課堂陪讀，學生可從中逐漸累積經驗並磨練其教學知能，並培育服務的熱誠（<u>附件1-7</u>本系學生身心障礙服務獎助學金實施要點）。</p>	
<p>3. 該校特殊教育學系學生分為師資生及非師資生2類；其中師資生包含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與幼兒園身心障礙三組，其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未詳</p>	<p>3. 該校宜依不同教育階段與師資生組別，分別設定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改善意見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一】</p> <p>針對是否需要依照三組師資類科分別訂定不同之系教育目標以及對應之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本系教師以審慎之態度進行討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與幼兒園身心障礙三組，其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已詳加區分，並具體落實於該校特殊教育師資培育之相關</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加區分。		<p>【執行結果】</p> <p>1. 本系教師經多次討論，並參酌高教評鑑中心基金會所刊載之林錦川教授所提出之教育目標定義（https://www.heeact.edu.tw/1151/1165/43078/43084/44851/45150/）簡言之，教育目標是「人才培育的理想境地或標準」。本系對於培育三組師資生具有共同之最終理想境地，因此本系之教育目標確實為培育三組師資生之共同最終理想目標。</p> <p>2. 於前項缺點2之【自我改善一與執行結果】說明中，已確立本系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p>	課程。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有對應連結（同<u>附件1-4</u>特教系教育目標、專業素養與能力指標連結之說明）。</p> <p>3. 依照委員建議，本系分別因應三組師資培育在教育階段與教育類別之差異，進一步檢視並確立各組之專業素養及其能力指標。由於師資生課程為落實專業素養及能力指標之重要管道，且專業素養與其能力指標為依循教育部所頒定之五項師資職前專業素養，因此本系確認在課程規劃之層次（而非教育目標或專業素養與其能力指標之層次）來顯現三組所各</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自對應之專業素養以及其能力指標之現況。</p> <p>【自我改善二】</p> <p>承上，本系檢視並確認三組師資職前教育之課程與其所對應之專業素養指標和對應之能力指標。</p> <p>【執行結果】</p> <p>確認後之三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與其所對應之專業素養指標和對應之能力指標請參見<u>附件1-8</u>。此外，本次亦確認三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課程與其所對應之專業素養指標和對應之能力指標皆清楚標註於每門課程之課程大綱中。</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二、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			
<p>1.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同時招收及培育學前及國民小學教育階段之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生；惟108至112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中，有關師資培育行動方案僅限於擴展頂大國民教育之貢獻，其師資培育發展方針不夠明確。</p>	<p>1. 該校108至112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中，有關師資培育之方針，宜做滾動式修正，建議增列「擴展頂大對學前教育社會之貢獻」。</p>	<p>前言：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摘要</p> <p>本校為臺灣唯一擁有完整師資培育制度之頂尖大學，同時培育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特殊教育四類科師資生，在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之「深化高等教育典範」策略中，敘明應「擴展頂大對於國民教育社會貢獻」—「以科學教育、未來教育、實驗教育、翻轉教育等領導全國 K-12 學校教育及師資發展，長期可望產生國民教育現場極高比例的教師與校長主任，對於國民素質整體提升有重大貢獻。同時以新藝術豐富</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p> <p>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 108 至 112 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中，有關師資培育發展方針已明確回應，並透過相關會議增列學前特殊教育之發展方針，調整院教育目標及發展目標。</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社會內涵，提供學生更多元完整教育與生涯發展前景，使人文、科技交會出更寬廣學術平台，創造新價值產業的藍海。」</p> <p>另於「加強資源策動與社會溝通」面向同步強調「教育與在地結合」，在校園強化在地及國際連結，使城市及校園藉由學術力量提升貢獻與能見度，再確認國民教育與師資培育確為本校校務發展的重要方針。</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p> <p>1. 評估師資培育發展方針：評估108至112年度中長程校務</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發展計畫中有關師資培育方針的不足之處，特別是在擴展對學前教育社會之貢獻方面。這包括檢視目標、策略和行動方案，以確保其符合學校的長期發展目標和使命。</p> <p>2. 與相關部門溝通：確保特殊教育師資類科的發展方針與其他相關部門和學科的發展方向一致，尤其是學前及國民小教育階段之特殊教育師資培育的發展方針。</p> <p>3. 針對師資培育進行滾動式調整：根據教學意見結果，持續檢討師資培育計畫。</p> <p>【執行成果】</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1. 本校於111年8月31日召開111年師資培育評鑑全校檢討會議，四大類科：中教、小教、幼教、特教共同參與，於幼教類科之改善策略，特教類科等同辦理，建請教育學院及師培中心於校務發展會議提案修正（<u>附件2-1</u>全校檢討會議紀錄及附件節錄）：</p> <p>(1) 建議校務發展計畫將 K-12改為「Pre K-12」。</p> <p>(2) 建議校務發展計畫可加入園長，修改文字：「長期可望產生國民教育現場極高比例的教師與校長、主任、園長。」</p> <p>2. 於教育學院112年教學單位</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評鑑工作準備，釐定本院發展願景、教育目標與策略目標：</p> <p>(1)特教系112年5月16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建議竹師教育學院院務發展及目標修正草案，將「K-12修改為 Pre K-12，擴大範圍」。（<u>附件2-2</u>特教系系務會議紀錄節錄）</p> <p>(2)竹師教育學院112年5月22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將 Pre K-12意見納入，修改教育目標為：「培育優秀 Pre-K-12教師、頂尖學習科學和</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教育研究人才、兼具人文素養與科技思維，並能促進創新價值與教育福祉，以及持續致力於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之實踐與發揮卓越的教育影響力之人才的培育為教育目標。」（<u>附件2-3</u>竹師教育學院院務會議紀錄節錄）</p>	
<p>2. 該校學校組織規程中，明列師資培育中心下設實習輔導組、課程組、地方教育組、教學實驗組及特殊教育中心，分責推動師資培育各項事務；惟特殊教育中心係長期受教育部</p>	<p>2. 該校特殊教育中心宜重新定位，或可評估設為學校一級單位之可能性，以利輔導區特殊教育業務之推動。</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p> <p>1. 重新評估特殊教育中心定位：</p> <p>(1) 首先檢視中央主管法規有關特殊教育中心之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p> <p>該校特殊教育中心於師資培育中心下之定位，已於該校相關會議中重新審慎討論與評估，其在師資培育中心的組織架構中，較能與全校資源連結，發揮特殊教育中心之功能，有其適</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委託辦理輔導區特殊教育業務，不具有推動師資培育業務之責，其組織定位較不妥適。</p>		<p>立層級，特殊教育法第50條：「為鼓勵設有特殊教育系、所之大學校院設置特殊教育中心，協助特殊教育學生之鑑定、教學及輔導工作，中央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補助之。」</p> <p>(2)本校依大學法第36條規定訂定組織規程，設立師資培育中心為一級行政單位，訂定「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明確中心組織與任務運作。設實習輔導組、課程組、地方教育組、教育實驗組及特殊教育中心，分責推動師資培育各</p>	<p>切性。</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項事務，單位屬性定調為具教學功能之一級行政單位，請參閱附件2-4行政人力與工作執掌一覽表。</p> <p>2. 參與師資培育業務並提高特殊教育支援效能：</p> <p>師資培育中心主要任務有五，其中第五項為特殊教育中心所承辦事項：「促進特殊教育之研究發展，出版特教論壇、辦理獎助學金募款、協助解決特殊教育問題、增進教學效能與增進學生實務經驗，以達理論與應用結合的目的。」</p> <p>【執行成果】</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1. 特殊教育中心與特教系合作，辦理特殊教育學系學生獎助學金募款與執行，輔導特教系學生考取每年度各縣市教師甄試，今年度考取國小特教26人次、學前特教11人次。（<u>附件2-5</u>112年度各縣市教師甄試演練紀錄）</p> <p>2. 持續進行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工作、特殊教育學生輔導、特殊教育推廣、辦理融合之愛-助學計畫募款、特殊教育教甄模擬活動，及教育部獎助製作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設計比賽，詳見本校近三學年度之校務年報。（<u>附件2-6</u>2020-2022校務年報節錄師</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資培育)	
五、學生學習成效			
<p>1.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106級師資生教師資格考試及格後，有21人從事其他教職相關工作，未見代理代課，無法清楚呈現師資生畢業後從事教育職涯相關成果之資料。</p>	<p>1.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之師資生各項考試資料宜分類統整，以做為未來進行各項調查之參考。</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p> <p>修正受評類科畢業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年度與次二年就業情形一覽表，明確區分受評年度各級師資生所從事之教職工作。</p> <p>【執行成果】</p> <p>執行成果請見<u>附件5-2</u>，明確區分受評年度各級師資生所從事之教職工作，可見本系畢業師資生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文教機構從業人員</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p> <p>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 107 至 109 學年度畢業生從事教職工作已清楚呈現計算方式，且符合評鑑指標之比例。</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及其他教職相關工作之人數超過75%。	
<p>2.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107年及108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回復人數5及6人，較難反映真實情形，應再思考如何提升填答率。</p>	<p>2.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宜思量提升問卷填答率與回收率之策略。</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p> <p>1. 首先進行檢討，改變以往傳給畢業生轉知雇主填寫的方式，增加由系上請大五實習指導教授，大學部畢業班級導師，直接主動聯繫畢業生雇主填復滿意度問卷。</p> <p>2. 根據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育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設計雇主滿意度問卷，藉以了解雇主對本系師培生於職場上達各項專業素養與指標之</p>	<p><input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p> <p>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109至111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雖回收件數已增加，建議未來積極提升雇主滿意度問卷之回收率。</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程度。</p> <p>3. 於自我改善期間之111學年度第2學期末蒐集近三年雇主滿意度調查，問卷回收數值較前次調查成長。</p> <p>【執行成果】</p> <p>1. 109年畢業生雇主滿意度問卷回收12筆，110年畢業生雇主滿意度問卷回收13筆，111年畢業生雇主滿意度問卷回收20筆，回收數量成長，較能反映真實情形。</p> <p>2. 雇主滿意度問卷數據顯示，素養五面向的回應皆達4.3分以上，顯示本系畢業生進入教學現場，其職前師資教師專業素及指標，有確實符</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合教學現場所需。</p> <p>3. 本問卷採用李克特量表根據各項素養指標之表件程度分為1至5分，進而統計各項專業素養表現程度之平均值分數，請見<u>附件5-3</u>。</p>	
<p>3. 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108年度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僅填入一次考試，無法區分與呈現新舊制教育實習之於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分布情形資料。</p>	<p>3. 該校特殊教育學系宜充分掌握畢業生資料，以做為規劃系上未來大方向之參考。</p>	<p>以下說明本系依據本項評鑑結果所採取之自我改善與執行成果：</p> <p>【自我改善】</p> <p>1. 於受評類科畢業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年度與次二年就業情形一覽表，區分108年度兩次教師資格考試（新舊制）相關數據。</p> <p>2. 為掌握畢業生資料，利用各式調查或畢業生逕向系辦借</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部分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未改善</p> <p>理由：</p> <p>該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已清楚呈現應屆教師資格考試報考人數與通過人數之分布情形，並透過調查及詢問等方式持續追蹤畢業生流向。</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用教室或諮詢試教時，進行系友資料更新。</p> <p>3. 本系師生互動關係良好，應屆畢業生實習半年後，每年2月配合教育學院調查前一年度應屆畢業生進路，利用班級群組和畢業班導師回報，更新畢業生進路資料。</p> <p>4. 每逢6-7月教師甄試考季，準考生會主動詢問系上是否有教學演示練習場次，系辦藉此聯繫機會主動更新畢業生其代理/代課或其它文教職業情形，每年考取之正式老師，亦於8月陸續更新任教資料。</p> <p>【執行成果】</p>	

缺點	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受評單位之自我改善情形	改善情形檢核
		<p>1. 明確區分108年3月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以及同年6月教師資格考試之相關數據。同<u>附件5-2</u>。</p> <p>2. 持續進行畢業生流向追蹤，更新系友資料。系辦：畢業校友名冊(86-112級)，因有大量學生個人資料，在此檢附22級畢業生追蹤名冊範例供檢閱，請見<u>附件5-4</u>。</p>	

註：本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檢核表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